# 【乡村振兴模式】乡村振兴的模式选择与路径一

发展产业是乡村振兴的根本之策，是促进城乡要素融合、解决就业问题、增加农户收入、变“输血”为“造血”的重要途径，对推动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与乡村振兴有效衔接进程，实现共同富裕具有重要意义。本文以两者有效衔接为背景，分析产业扶贫中的问题与经验，总结出全国各地探索产业兴旺的“生态 ”“文化 ”“旅游 ”“金融 ”“互联网 ”五大模式，通过用好“两只手”、“三产”融合、“四化”发展、“五方”联动、加强顶层设计和创新产业发展机制等优化对策，以巩固和拓展产业扶贫成果，实现产业扶贫到产业振兴的转变，促进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与乡村振兴有效衔接。

【关键词】产业兴旺；共同富裕；乡村振兴；脱贫攻坚

一、引言

党的十八大以来，在党中央领导下，扶贫工作取得了决定性成就。截至2020年底，现行标准下9 899万农村贫困人口全部脱贫，832个贫困县全部摘帽，12.8万个贫困村全部出列，区域性整体贫困得到解决。脱贫攻坚任务如期完成，开创了经济社会发展新局面[1]。2021年是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与乡村振兴有效衔接的开端之年，“十四五”规划要求加快发展现代产业体系，用乡村振兴的办法巩固脱贫成果的同时，要借鉴脱贫攻坚的方法推进乡村振兴，进而实现共同富裕。在疫情防控常态化条件下，要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实现乡村振兴，产业开发工作不容懈怠。产业作为支撑经济发展的核心和基础，是农民增收的坚实保障和建设美丽乡村的经济基础。2016年7月18日，习近平总书记在宁夏考察时指出：“发展产业是实现脱贫的根本之策。要因地制宜，把培育产业作为推动脱贫攻坚的根本出路。1”2018年10月23日，习近平总书记在广东考察时指出：“产业扶贫是最直接、最有效的办法，也是增强贫困地区造血功能、帮助群众就地就业的长远之计，要加强产业扶贫项目规划，引导和推动更多产业项目落户贫困地区。2”这些重要论述皆表明了产业扶贫在脱贫攻坚中起着关键作用。2020年4月20日，习近平总书记在陕西考察时强调：“发展扶贫产业，重在群众受益，难在持续稳定。要延伸产业链条，提高抗风险能力，建立更加稳定的利益联结机制，确保贫困群众持续稳定增收。”3这一重要讲话再次为产业发展指明了方向。

产业兴旺是指在脱贫攻坚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中，通过挖掘区位优势，立足资源禀赋，整合市场资源，联结政府、农户、龙头企业、农村经济合作组织等主体，调整乡村传统产业结构，在农村地区形成一批现代化的集聚、共生协同产业，将资源优势转变为经济优势，进而带动群众增收，最终实现共同富裕的过程。2015年11月，脱贫攻坚战拉开序幕；2017年10月，党的十九大决定实施乡村振兴战略，两大战略基本目标统一，战略举措互补[2]。产业扶贫是脱贫攻坚和乡村振兴最关键的衔接点，产业发展是脱贫攻坚的核心。在乡村振兴的“五个振兴”中，产业振兴置于首位，是乡村振兴的关键，是产业从发展走向振兴的重要载体，是整合城乡要素、促进乡村经济发展、激发乡村内生动力的重要驱动力，也是覆盖领域最大、带动人口最多、可持续性最强、巩固脱贫成果防止返贫、全面完成脱贫任务最有效的方式。在脱贫攻坚的基础上接续乡村振兴战略不仅是我国高质量发展的重要路径，更是实现两个一百年目标的重要支撑[3]。产业扶贫作为“五个一批”4和“十大工程”5中的首要任务，是脱贫攻坚和乡村振兴的重要抓手，也是实现城乡融合发展的重要基础。

在理论探讨层面，学术界对脱贫攻坚与乡村振兴过程中产业扶贫的研究大致分为：一是产业扶贫的困境及解决路径。许汉文(2017)认为在产业扶贫项目责任连带的前提下，扶贫资源被更希望通过扶贫项目获得扶贫资金的小企业“弱者吸纳”，“由弱带弱”的扶贫效果不佳[4]。何毅(2019)分析了产业扶贫中精英俘获困境的两重治理，即选择性治理的“俘获”精英和反控制的精英“俘获”，指出农村内部的贫富分化、规模经营与小农经营的分化为精英捕获提供社会基础，运动式治理与扶贫开发的悖论、条块分割管理分别为精英捕获提供制度基础和组织基础[5]。袁树卓等(2019)认为部分干部基于政绩考量选择价值链低端的传统产业作为扶贫项目，高级生产要素在乡村难以集聚，摆脱要素集聚困境要从加强要素供给入手；在市场主导下的部分经营主体为换取产业扶贫资金谋取自身发展而参与扶贫活动，追求“单利共生”而非“互利共生”，导致产业与扶贫“脱嵌”，避免要素共生困境须从强化制度出发[6]。刘明月和汪三贵(2020)认为产业扶贫项目同质化现象严重，多以种养业为主，产业链条短，很难实现产业间的深度融合，要加快发展特色加工、休闲旅游等新产业[7]。二是产业扶贫模式的梳理和分类。林万龙等(2018)将产业扶贫的模式分为产业发展带动模式、救济式帮扶模式和瞄准式帮扶模式，通过调研数据得出，产业发展带动帮扶精准性有待提高，救济式帮扶不利于贫困人口可持续发展能力的提升，相反瞄准式帮扶更适用于愿意通过劳动致富的贫困人口，有利于促进贫困户可持续发展能力的提高，应成为产业扶贫的主要模式[8]。曾庆捷(2019)依据产业经营主体的所有制性质和土地利用方式两项标准，划分出村营市场主体、企业承包制和企业示范经营制三种产业扶贫模式，通过案例研究发现，村营市场主体的稳定性和公益性强，但对基层干部的素质能力要求高；企业承包制在资金、技术和管理等方面具有优势；企业示范经营形式灵活，有利于提高贫困户的生产积极性，但后两者都面临企业、村集体与农户之间的利益分配问题[9]。朱红根等(2021)将产业扶贫政策分为“授渔”和“授鱼”模式，利用倾向得分匹配法证实了“授渔”式产业扶贫政策的福利效应更优[10]。三是产业扶贫机制。郭为(2015)认为农业扶贫长效机制的建立，要从发展农资市场、加强农产品品牌建设、建设一二三产业服务圈等多方面入手[11]。刘建生和陈鑫(2017)认为高效的产业扶贫机制是通过村两委将政府的政策、信息、资金等要素，贫困户的资本、土地等要素，企业的技术、管理等要素进行整合匹配、相互作用的过程[12]。刘杨(2020)从政策生态的视角出发，提出产业扶贫中心工作压力机制应以政策对象反馈为重心，产业扶贫中心工作长效机制要求中心工作和常规治理相融互促[13]。陈天祥和魏国华(2021)对政府主导、企业主导、混合模式下的产业扶贫困境作出解释，提出构建政府、市场与农户的常态化利益联结机制是突破产业扶贫困局的关键[14]。

通过梳理有关文献发现，当前学界对产业扶贫的研究重点有产业扶贫困境、产业扶贫模式、产业扶贫机制等，研究成果相对较少，且多从单一学科背景出发，对乡村产业模式的研究综合性和系统性不足，关于乡村各要素与产业发展相关性的研究较少，各地具体实践探索的理论概括不够深入。鉴于此，本文通过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扶贫的重要论述，对我国产业扶贫的模式选择与经验等进行总结梳理，为我国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与乡村振兴有效衔接下的产业振兴工作提出可行性建议。

二、脱贫攻坚到乡村振兴产业发展的成效

(一)产业带动主体由政府主导逐渐演变为市场主导、政府引导、社会组织力量参与并重

新中国成立70多年来，我国产业扶贫依次经历了基础夯实、起步探索、雏形确立、加速推进、精准施策五个阶段[15]。产业扶贫的前四个阶段，在政府主导下，依靠政府掌握的经济资源，对乡村产业发展起到积极作用，但在产业扶贫第五阶段，市场机制逐渐趋于成熟，因而政府选定产业项目时愈发重视市场在农村经济活动中的决定作用和龙头企业对农户发展的带动作用，全面推进龙头企业与合作社带农工程。作为产业发展领头军的龙头企业和具有天然益贫性的农民合作社凭借较高的技术、资金、管理、抗风险与对市场的把控能力，在“政府 龙头企业 农户”与“政府 合作社 农户”模式下，通过现代农业生产经营体系的基本构建成功带动了一大批群众就业。2013—2020年间，全国农民专业合作社数量从88.4万家增加到224.1万家，农业农村部认定的家庭农场数量从7.23万家增加到100万余家(见表1)。截至2020年12月，全国832个已摘帽贫困县的县级以上带贫龙头企业达1.44万家，平均每县17家，农民合作社数量达到71.9万家，平均每县864家，72.6%的脱贫户与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建立了紧密利益联结关系6。新型农业经营主体的增加，成功地带动更多集社员、经营者与股东身份于一体的农户脱贫致富。同时，龙头企业、高校、金融机构等多方社会组织力量融入农村，推动城市要素与乡村要素的集聚、共生，逐渐激发产业振兴主体活力。乡村产业带动主体逐渐从政府主导改变为市场主导、企业带动，社会组织力量参与并重，实现小生产与大市场的精准对接。

表1全国农民专业合作社与家庭农场情况

(注：数据来源于农业农村部)

(二) 产业发展方式由“输血式扶贫”的短期效应向“造血式振兴”的长期稳定转变

扶贫开发工作不是单方面的“输血”，我国扶贫工作从慈善救济到开发、综合开发，再到精准扶贫，从捐物资、发资金、送种子到建学校、教技术，再到发展特色产业，各级政府在选择产业项目时，考虑标准逐渐从“短期利高”过渡到“长期利好”，注重短期效应与长期发展结合，体现了我国扶贫从“输血”到“造血”、以“输血”来“造血”的决心。从脱贫攻坚到乡村振兴，区别于以往物质扶贫的方式，政府更注重特色产业对乡村发展的作用，农村实现持续造血的关键在于提升农村群众的内生动力与活力。发展特色产业是转变群众思想观念，提升其内生动力的最有效方式，产业特色化、差异化是未来乡村产业发展的趋势。截至2020年底，全国832个已摘帽贫困县组建各类产业扶贫技术专家组4 100余个，招募特聘农技员4 000余人。在政策支持与专家指导下，不断建立适宜各地农村发展的食用菌、烟草、中药材、茶叶、花卉等特色产业基地，农业功能持续扩展，从单一化种植到与旅游、文化、生态、互联网等产业深度融合，实现扩大再生产，变“被动扶贫输血”为“主动振兴造血”。原国务院扶贫办数据显示，2019年全国参与特色产业发展的贫困户占比超92%，得到产业扶持的贫困户占比达72%，2020年产业帮扶政策贫困户覆盖比为98.9%，特色产业发展为农村持续造血提供了源源不竭的动力。农民收入来源从传统种养收入扩展到工资、租金、保底分红及资产收益分红等。2013年到2020年仅8年时间，贫困地区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从6 079元增加到12 588元，年增长率约11.6%，提前实现比2010年收入翻一番目标。

(三)产业发展渠道由以财政扶贫为主逐渐朝多元化发展

数据显示，多数省份约70%的财政扶贫资金主要用于培育和壮大贫困地区特色产业。从脱贫攻坚到乡村振兴，产业发展渠道从以财政扶贫为主，逐渐趋于多元化。金融担保打开产业发展新渠道，在银保监会和人民银行的支持下，着力打造“县、乡、村三级金融服务中心”。2018年陕西省金融精准扶贫贷款余额为1 471.5亿元，金融机构创新信贷产品与服务模式，组织300多名金融精英通过挂职、驻村帮扶等方式，在安康、汉中、商洛等市深度贫困地区指导贫困群众，帮助36.9万人脱贫。科学技术是第一生产力，科技扶贫为产业发展提供强劲动力。2018年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与产业技术顾问组实现对接，通过“技术 农户 企业”模式，在专家的技术指导下，建设了省级以上农业科技示范基地13个、星创天地59个，带动26个贫困县共4 056个贫困村发展。2019年3 000多名农技员在22个扶贫任务重的省份指导贫困群众科学种养，农业科技进步贡献率达到59.2%。东西部产业协作推动要素跨域流通，产业转移、车间工厂、合作产业园、劳务协作平台等东西部扶贫项目吸纳大批农户就业，东西部扶贫交易市场、产销体系的构建，打通西部地区价值3 900亿元的4万多种扶贫产品销售渠道。电商平台打通产业振兴的“最后一公里”。2019年开通贫困地区农产品产销对接公益服务平台，注册供应商近3 000家、采购商近800家，达成交易意向近亿元7。随着信息进村、“互联网 ”农产品出城等工程的推进，电商企业与农户实现产销对接，农特产品线上销售量稳步上升。

农业行业观察2022-12-19